

# 以赛促学强素质 提升执法公信力

## 包头市达茂旗开展首次行政执法人员知识竞赛

本报记者●王祯



比赛现场。



模拟现场执法。

“受委托行使行政处罚权的组织需要具备什么条件？请第一组，一号队员回答。”

“简述行政处罚听证程序的适用范围？请第五组，二号队员回答。”

“关于《宪法》对人身自由的规定，下列哪些选项是不正确的？请抢答。”

伴随着主持人的一次次提问，各位选手精神饱满，应答如流。这一幕是包头市达茂旗正在举行的行政执法人员“大学习、大练兵、大比武”知识竞赛决赛现场。

近日，达茂旗行政执法人员知识竞赛总决赛在达茂旗融媒体中心拉开帷幕。经过四轮淘汰赛，来自达茂旗自然资源局综合执法大队、住建局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卫健委综合执法大队、百灵庙镇综合行政执法局、满都拉镇综合行政执法局、查干哈达苏木综合行政执法局的6支队伍进入决赛，展开激烈角逐。

记者了解到，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切实提升行政执法人员职业素养和专业水平，努力打造一支忠于法律、捍卫法律、严格执法、敢于担当的行政执法队伍，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颁布一周年之际，包头市达茂旗委组织部、达茂旗司法局联合开展了“喜迎二十大”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暨行政执法人员“大学习、大练兵、大比武”知识竞赛活动。为了公平公正，赛出好成绩，决赛邀请了内蒙古财经大学法学院教师王晋、包头市司法局行政执法协调监督科科长李佳、内蒙古金矢律师事务所二级合伙人张冰担任评委。

本次知识竞赛分为必答题、抢答题、案例分析题、观众互动、现场模拟执法五个环节。竞赛内容按照业务知识试题60%、政治理论试题30%、执法流程纠错试题10%的比例设置，除单选、多选、抢答等形式外，还特别设置了案例分析题型，旨在针对考察行政执法证据采集、事实认定、执法程序、法律适用等方面的工作。现场模拟则采取模拟现场执法方式进行，进一步规范和提升执法人员现场检查、调查取证、应急处理、案卷制作等实际操作能力。同时，提高考试趣味性，最大程度调动参赛队伍的积极性。

本次比赛各支参赛队伍表现突出，回答准确、迅速，在比赛过程中，通过各个参赛队员自信流畅的回答可以看出，大家都对本次竞赛给予了高度重视，在赛前进行了精心的准备，都交出了满意的答卷，展

现出达茂旗行政执法人员良好的精神风貌和过硬的专业能力。经过激烈较量，共角逐出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3名、优秀奖6名。达茂旗住建局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拔得头筹；卫健委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和自然资源局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荣获第二名；百灵庙镇综合行政执法局、满都拉镇综合行政执法局、查干哈达苏木综合行政执法局荣获第三名。

包头市司法局党组成员、副局长王利军，达茂旗副旗长李杰，达茂旗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莎仁高娃分别为获奖队伍颁奖。

“本次行政执法人员知识竞赛，主题明确、针对性强，在提升执法人员能力水平、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方面，切实起到了以赛促练、以练促学、以学促行的作用。”包头市司法局行政执法协调监督科科长李佳高度评价。

“从今天的比赛过程中，我个人觉得达茂旗的执法人员的素质和个人能力还是非常强的。”评委张冰感受颇深，“因为新的行政处罚法是从2021年的7月15日开始生效，在短短一年的时间里，从比赛的过程中看到执法人员的执法行为非常规范。六支优秀的决赛队伍，每个人都把自己最擅长、最拿手、最强的一面全部展示了出来。”

据悉，达茂旗是自基层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和新行政处罚法实施以来，包头市首家开展行政执法人员岗位大练兵的旗县区。通过竞赛，以赛促练、以练促学、以学促行，既发现了行政执法过程中的客观问题，更激发了行政执法人员不断学习真本领、提升能力素质和提高业务技能的工作热情，进一步提高行政执法人员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的法治素养。

赛后，王利军代表包头市司法局向达茂旗发放了40套价值24万元的4G智能移动执法终端。执法终端的配发进一步提高了执法人员自我约束、自我防范意识和维护执法相对人的合法权益，也是达茂旗进一步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落实的有力举措。

达茂旗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李杨告诉记者，“接下来，达茂旗将立足执法工作实际，狠抓执法队伍建设，创新学习培训形式，突出实战练兵，不断提升执法人员法律政策运用能力、风险防控能力、群众工作能力和舆论引导能力，切实维护好广大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为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提供坚实的法治保障。”

(本版图片由王祯摄)



包头市司法局向达茂旗赠送40套执法终端。



比赛现场。



比赛现场。